



哈尔滨音乐学院  
HARBIN CONSERVATORY  
OF MUSIC

# 哈尔滨音乐学院 2022 年度研究生教育 发展质量报告

高校  
(公章)

名称: 哈尔滨音乐学院

代码: 14560

2023 年 8 月 18 日

2022 年，不仅是“能力作风建设年”，也是我院研究生教育的“评价体系建设年”，将“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贯穿研究生教育始终，深入贯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要求，全面对标《哈尔滨音乐学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任务清单》，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研究生教育“12355”行动方案取得阶段性成果。具体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研究生教育总体概况

###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哈尔滨音乐学院现有音乐与舞蹈学、艺术学理论 2 个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及艺术硕士专业学位。音乐与舞蹈学学科现设有音乐学理论研究、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研究、音乐表演及表演理论研究等 3 个方向。艺术学理论学科设有艺术理论、艺术史学、艺术管理等 3 个方向。艺术硕士音乐领域专业学位现设有音乐创作、乐队指挥、声乐演唱、民族乐器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乐队演奏、钢琴表演等 7 个方向。

### （二）学科建设基本情况

1. “双一流”首轮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在省“双一流”首轮建设成效评价中，我院音乐与舞蹈学学科总体评价“良好”，建设基础支撑产业潜力较大，服务地方经济能力强，建设目标完成度为“基本完成”。

2. 再次入选国内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经省政府批准，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员联合印发《关于公布黑龙江

省新一轮高水平大学和优势特色学科建设高校及学科名单的通知》，确定了“十四五”期间黑龙江省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和优势特色学科。我院再次入选国内一流学科建设高校，音乐与舞蹈学、艺术学理论两个一级学科全部入选国内一流建设学科，学科入选率为 100%，实现了历史性突破。

3. 学位授权点建设打造新格局。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对有关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进行对应调整的通知》，我院制定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工作方案》，艺术学理论博士一级学科授权点对应申请调整为艺术学博士一级学科授权点，音乐与舞蹈学博士一级学科授权点对应申请调整为音乐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向着构建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协同发展的学位授权点建设新格局迈出了关键一步。

4. 学科团队建设迈入新阶段。推进实施“一流学科人才团队”建设计划，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学科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组建“理论研究与创作高峰团队”和“音乐表演与艺术实践高峰团队”，培养服务龙江文化事业的领军人才；组建以杨燕迪院长为头雁的“中俄音乐交流与中国音乐发展研究创新团队”申报 2022 年度龙江战略科学家头雁支持计划。

5. 学科和学位授权点的信息采集稳步实施。组织完成《哈尔滨音乐学院 2021 年度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报告》《音乐与舞蹈学学位授权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艺术学理论学位授权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艺术硕士（音乐）学位授权

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音乐与舞蹈学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基本状态信息表》《艺术学理论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基本状态信息表》和全国艺术学音乐学科十年发展调研工作。

### （三）研究生教育基本情况

2022 年，学院招收博士研究生 26 人、硕士研究生 98 人；在读博士研究生 94 人、硕士研究生 306 人；学院研究生毕业生共 110 人，其中博士研究生毕业 9 人，硕士研究生毕业 101 人；2022 年，完成学位审核流程，经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 9 人博士学位，101 人硕士学位，其中，45 名 2019 级专业学位研究生为我院首批专业学位硕士生，标志着我院高层次“三型”（理论型、创作型、表演型）人才培养格局正式形成。2022 年，硕士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5.39%，博士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7.5%。

## 二、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

### （一）理想信念教育

1. 扎实开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二十大召开前，团委组织开展“百年奋进绽风华 青春献礼二十大”系列活动 7 场，引导团员青年增进理解“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进对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情感认同和行动追随。大会后，迅速成立 3 支以宣传二十大精神为主题的微宣讲团队，组织团干部、团员青年录制微宣讲、微信公众号推送相关信息 10 余条。

2. 深化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参加“青年大学习” 33 期，每期学生参与度均超 98%，全院青年已将学习党史、国史、

共青团史融入日常学习中；选拔 30 名政治过硬、素质较高的学生参加第三期“青马工程”培训班，继续与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量身设计符合学生特点的青马课程，不断擦亮学院“青马工程”特色育人品牌。在党委组织部大力支持下录制的《党领导下的中国青年运动百年历程》被“龙江先锋”选为精品课程网络推广。

3. 开展庆祝建团百年系列活动。组织青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建团百年的讲话精神，学习党领导青年运动的光辉历程，进一步增强青年永远跟党走信念信心。组织创作 3 首以建团百年为主题的原创音乐作品，在团中央、团省委新媒体平台展播；组织学生参加共青团中央五四青年特别节目《青春的对白》录制，在央视综合频道、央视文艺、央视网以及央广文艺之声等平台播出；与宣传统战部联合开展“以青春之音 颂百年风华”庆祝中国共青团成立 100 周年图文展；发表《哈音多种实践 融入思政内容》一文被音乐周报报道、《哈尔滨音乐学院庆建团百年谱育人新篇章》被作为典型经验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推广。各分团委、团支部开展建团百年主题活动 80 余场，累计参与学生达 3000 余人次。

## （二）思政队伍建设

一是组织学生工作干部参加省级培训 2 次，依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网络培训平台开展线上培训 2 次。二是聚焦辅导员理论水平和工作实效，编辑《2022 年学生工作手册》和《年度征兵工作手册》。三是组织申报省级比赛和龙江最美高校

辅导员评选活动，张健群同志获得“龙江最美高校辅导员”入围奖。

### （三）校园文化建设

广泛开展校园文化活动。不断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打造特色品牌，启动校园文化品牌培育工程。先后开展哈尔滨音乐学院第二届体育活动月系列活动、首届传统文化月、首届创意文化周、校园微型马拉松等活动；依托于重大节日开展主题升旗仪式、主题团日等活动 200 余次；成立校园广播站团队、青春哈音文创团队，培育建设了一批具有哈音特色、在学生中有影响力的校园文化品牌，微信公众号年点击率达 10 万次。

### （四）日常管理服务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校园封闭管理期间学生管理规定》、《哈尔滨音乐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方案》、《哈尔滨音乐学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方案》、《哈尔滨音乐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奖学金评选办法（试行）》、《哈尔滨音乐学院创新创业教育指导中心工作职责》、《哈尔滨音乐学院学生欠费收缴工作管理办法》。二是做好少数民族学生管理，为 10 名新疆籍学生建立数据台账，完成 5 名在校新疆籍学生寒假去向信息填报，积极关注 5 名因疫情原因未能返校报到学生思想动态，加强民族团结教育。三是发挥典型引领作用。评选先进集体 7 个，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共 69 人，深入挖掘获得奖学金和评奖评优中脱颖而出的优秀学生代表先进

事迹，发挥新时期优秀大学生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促进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迈上新台阶。

### 三、研究生培养情况

#### （一）课程发展建设

“精优培育计划”取得阶段性成果。在 2022 年黑龙江省研究生高质量建设项目评审中，我院共有 6 个项目获批立项，其中，研究生课程思政课程建设项目 1 个、研究生精品课程建设项目 2 个、研究生学术交流建设项目 1 个，卓越研究生培养建设项目评 2 个；组织开展第二届院级课程思政竞赛暨省级课程思政教学竞赛研究生赛道的评选推荐工作，评选出 3 名获奖教师，并推荐 2 名教师参加省课程思政教学竞赛；评选 3 篇研究生学位论文为优秀学位论文，授予 2 名研究生导师为优秀学位论文指导教师。

#### （二）导师选拔培训

1. 研究生导师队伍动态选聘机制稳步实施。组织开展 2022 年度研究生导师资格认定和招生注册工作，认定 3 人具备博士生导师资格，2 人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生导师资格，4 人具备专业学位硕士生导师资格；7 人准予博士生导师招生注册，7 人准予学术学位硕士生导师招生注册，20 人准予专业学位硕士生导师招生注册。

2. 研究生导师培训体系日趋完善。落实研究生导师培训学分制和结业审核制，突出导学职责，组织研究生导师参加首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大会研究生导学思政论坛、2022 年度全省研究生导师系列培训、2022 年黑龙江省新聘研究生

导师培训和艺术硕士论文写作指导专题讲座，进一步提升研究生导师自身学术素养和指导水平。

### （三）师德师风建设

健全长效机制，师德师风建设取得新成效。将师德师风作为事关学院教育全局的大事，开展学院首次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考核工作，规范教师从教行为。加强教育引领，制定 2022 年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学习培训计划。发挥榜样示范作用，举办 2022 年退休教师荣休仪式及新教师入职宣誓仪式。全年共涌现出省级劳动模范 1 名、省级教学名师 1 名、院级教学名师 3 名；1 名教师获得全省教学创新大赛三等奖；1 名教师获得全省青年教师大赛三等奖。

### （四）研究生奖助

哈尔滨音乐学院构建了完备的研究生奖助体系，现有奖助体系包括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助学贷款等多种形式。博士研究生助学金每生每年 1.3 万元，硕士研究生助学金每生年均 0.6 万元，非定向研究生覆盖面 100%；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每生 3 万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每生 2 万元。2022 年，研究生奖学金项目总数 2 个，助学金项目总数 1 个。其中，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总额 12 万元，奖励学生数 5 人；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总额 56.8 万元，奖励学生数 64 人，其中硕士研究生 56 人，博士研究生 8 人；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总额 190.57 万元，资助学生数 632 人。

### （五）学术交流



1. 协助各系、平台基地开展学术会议、论坛等学术交流活动，邀请知名专家学者举办以“探索艺术新知 激发学术创新”为宗旨的“哈音讲坛”7期，并通过微赞平台面向高校师生和社会各界进行直播，举办大师课7场。

2. 推进哈音社科联和省艺术文化学术交流基地建设进程，申报7名专家参与遴选2022年度黑龙江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审专家工作、推荐3名专家参与龙江讲坛宣讲(讲座)师资库选拔；协助社科联开展2022年黑龙江省艺术学科优秀科研成果奖评审工作，累计申报艺术学科类作品141项，其中美术学54项、设计学50项、戏剧与影视学及其他14项、音乐与舞蹈23项。

3. 哈音社科联与省社科联共同开展“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 铸就艺术文化新辉煌”主题征文活动，评选出理论研究与对策建议类获奖文章共60篇，在推动我省艺术文化事业繁荣发展进程中发挥了示范带头作用。

####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

##### **(一) 人才培养**

1. 教学成果奖申报取得新突破。按照《关于开展我省2022年高等教育(研究生)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我院组织开展了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申报推荐工作，经过省级评选，以关健书记为第一成果完成人的教学成果《中俄合作本研一体化音乐人才培养模式的哈音探索与实践》推荐参加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选。

2. “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成效初显。协同教务处组

织完成了首届拔尖创新人才的年度考核和结项考核，2 名博士研究生和 4 名硕士研究生顺利通过考核，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2 篇，举办高水平专场音乐会 4 场；协同教务处组织开展第二届拔尖创新人才的选拔工作，4 名研究生入选第二届“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和培养的示范引领作用初步显现，参选学生的专业能力明显提高。

3. 研究生招生选拔机制改革不断深入。优化“本硕连读”攻读保障条件，持续开展遴选优秀本科生提前攻读硕士学位的试点工作；继续推进博士研究生“审核考核制”选拔方式改革，强化资格审核，圆满完成 2022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录取工作，录取博士研究生 26 人，录取硕士研究生 98 人，博士研究生录取人数创历史新高。

## （二）教师队伍

1. 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实行分类评审、同行评价制度。2022 年 10 月，学院已启动 2022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现处于准备评审阶段。

2. 为进一步深化人事制度改革，规范有序地开展第二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哈尔滨音乐学院第二轮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已下发并广泛征求各单位教职工意见，现处于定稿阶段。

3. 持续推动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推动教师队伍水平提高。在首批黑龙江省高层次人才认定中，一人入选为 B 类高层次人才。在第二批黑龙江省高层次人才认定工作中，共三人申报 D 类人才。完成 2022 年度龙江学者支持计划申报遴

选工作，龙江学者特聘教授岗位申报 4 人，青年学者岗位申报 2 人。同时，开展了 2022 年度黑龙江省留学回国人员择优资助申报工作，经个人申报、基层单位推荐、学院审核等环节，最终 1 人入选。

### （三）科学研究

1. 陆续出台规章制度，为科学研究与艺术实践工作保障护航。先后制定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哈尔滨音乐学院高层次人才科研启动管理办法》《哈尔滨音乐学院科研培育项目管理办法》《哈尔滨音乐学院关于进一步规范科研项目管理的实施意见（试行）》；重新修订《哈尔滨音乐学院艺术实践成果及工作量认定办法》及《哈尔滨音乐学院科研（艺术实践）工作量发放办法》，为艺术实践工作有序开展提供有力支持；修订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博士后工作管理办法（试行）》，修订《哈尔滨音乐学院博士后工作协议》，并完成在站博士后协议签订及工资待遇发放工作。

2. 获批省级协同创新中心，为科学研究与艺术实践注入活力。按照学院“十四五”规划及十大攻坚克难任务要求，积极推进东北亚音乐文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工作，通过专家组评审，于 6 月 23 日获批省级协同创新中心，成为省内唯一以国际音乐文化发展为重点研究和建设方向的省级协同创新中心。按照协同创新中心研究方向确定年度课题指南，启动、评审、立项 2022 年东北亚音乐文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科研项目 16 项，拨付项目经费 54 万。

3. 2022 年科学研究与艺术实践成果累累，收获颇丰。共组织申报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141 项，获批立项 59 项，获资助经费 239 万元，其中，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一般项目 1 项；国家艺术基金大型舞台剧和作品创作项目 1 项；“时代交响——中国交响音乐作品创作扶持计划”作品 1 项；黑龙江省艺术科学规划项目 16 项；黑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重点课题 9 项；省博士后资助项目 1 项；留学归国人员择优资助项目 1 项；学院高层次人才科研启动金项目 7 项；学院科研培育项目 10 项；东北亚音乐文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科研项目 4 项。经院学术委员会专家组评审，7 项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通过终评，报教育厅备案。共获各类奖项 35 项，其中，首届黑龙江文艺大奖 2 项；省优秀艺术科研成果奖 14 项（一等奖 9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3 项）；黑龙江省社会科学学科优秀科研成果奖三等奖 1 项；第二届“黑龙江省文学艺术英华奖”（艺术类）4 项（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1 项）；黑龙江省艺术学科（理论类）优秀科研成果奖 13 项（一等奖 4 项、二等奖 8 项、三等奖 1 项）；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征文一等奖 1 项。

#### （四）国际合作

1. 2022 年积极加强与俄罗斯圣彼得堡音乐学院的沟通交流，双方签署《哈尔滨音乐学院与圣彼得堡音乐学院在教育与创造性活动领域合作协议》，协议明确了未来两校合作新方向，拓宽了合作领域。

2. 2022 年引进俄籍高水平专家人数达到 21 人，目前长

期在职人数 10 人，继续聘请俄罗斯人民艺术家、著名小提琴家、圣彼得堡音乐学院原院长冈特瓦尔格，圣彼得堡音乐学院外事处长、钢琴教授格拉祖诺娃为我院名誉教授。

3. 坚持开放办学，积极推进国际交流。持续深化对俄合作，与俄罗斯 5 所音乐院校、专业机构等签署合作协议，并与俄罗斯圣彼得堡音乐学院共同牵头筹建“中俄音乐联盟”。以“2022—中俄体育年”为契机，举办“中俄体育嘉年华专场音乐会”。

4. 2022 年高度重视以一带一路国家为主的留学生来华工作，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留学生招生简章》、《哈尔滨音乐学院留学生管理办法》，并建立了留学生招生网站，为学院下一步疫情允许情况下来华留学生的招收培养工作做好准备。

##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 年，是“十四五”发展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是我院研究生教育的“学科建设提升年”，研究生部将深刻把握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后的任务要求，充分发挥学科建设的龙头作用，积极推进“双一流”二期建设和研究生教育“12355”行动方案，奠定圆满实现“十四五”发展规划的中期基础。

###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聚焦政治引领，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抓好干部队伍建设，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做好意识形态各项工作，加强统一

战线和群团组织工作，深化制度体系建设。

## （二）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完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深化师生思想政治引领，全面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加强顶层设计。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特别是辅导员工作队伍的专业化专家化水平，积极开展交流培训、能力考核等工作。

## （三）强化“双一流”二期建设引领

组织召开“哈尔滨音乐学院学科建设工作会议”，全面总结前期建设情况和第五轮学科评估结果，部署今后三年的学科建设工作，开展“双一流”二期建设的中期自评工作。对标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结果，制定艺术学一级学科和音乐专业学位授权点三年建设规划，启动新版研究生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

## （四）全面实施“12355”行动方案

深化“精优培育计划”，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研究生创新与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健全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建设项目的培育体系，做好已获批省级高质量建设项目的建设，建立研究生课程思政教研中心，开展课程思政专项督导。

## （五）加速提升师资队伍整体水平

建立开放、有效的人才引进机制，继续完善落实《哈尔滨音乐学院人才引进办法》，吸引国内外优秀人才。高层次人才给予安家费等待遇。积极开展组织教师公开招聘工作，

引进国内外优秀人才及毕业生补充师资队伍。制定人才引进计划，通过多种方式、拓宽渠道、有针对性地引进人才。各类人才的引进要通过严格的考核程序，进行科学评价，引进后要加强管理、追踪问效，促使其尽快融入学院工作，发挥高层次人才的引领作用。

#### **（六）大幅提高科研创作能力**

健全完善科研管理制度体系。起草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优秀科研成果奖管理办法》，修订完善《黑龙江省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哈尔滨音乐学院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积极推荐、组织申报各级各类优秀科研人才奖项、专家库、智库的相关工作。加强协同创新中心建设，依据研究方向开展 2023 年协同创新中心研创演项目遴选工作，与上海音乐学院等单位签署共建协议。

#### **（七）切实增强艺术实践水平**

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艺术实践演出管理办法（暂定名）》《哈尔滨音乐学院艺术实践学分管理规定（暂定名）》等。与哈尔滨大剧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我院师生提供展演平台；赴山东省淄博市五音戏剧院与其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我院山东籍学生提供实习实践平台。组织协调各级各类比赛及选手的选送、评审，继续推进“民族魂·第八届全国高等艺术院校中国声乐展演”等活动。

#### **（八）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2023 年，哈尔滨音乐学院与圣彼得堡音乐学院拟共同牵头中俄艺术院校、综合类大学、剧院、音乐厅、艺术团体

等组织机构，成立“中俄音乐联盟”，不断深化我院对俄特色办学理念，构建起多形式、多层次、多方位的中俄合作与交流体系，建立起两国音乐文化交流的平台，打造中俄音乐文化交流“桥头堡”。通过实施“中俄艺术共兴计划”、“中俄人才共育计划”、“中俄科研共享计划”，围绕“一基地，一中心”的对俄合作新格局，谋细中俄音乐文化事业发展，培育创新成果，共享优质资源，共育高质人才，共研文化精品，不断推动中俄音乐文化事业深度融合发展。